

证券代码：000723

证券简称：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8-016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子公司交城锦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锦源环保”）申报了2016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事项）的企业自建厂房项目补助资金，经山西省商务厅、吕梁市商务局、交城县商务局审批，依据吕梁市商务局文件《吕梁市商务局关于对<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加工贸易）的通知>资金分配意见的报告》（吕商务[2016]202号）和交城县商务局文件《交城县商务局关于下达2016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承接加工贸易产业转移事项）的意见》（交商务[2017]21号）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锦源环保得到119万元的项目补助资金。

收到的补助类型及对公司本期损益的影响，公司和锦源环保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，计入递延收益。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12日